

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华业香料

股票代码：30088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徐基平

通讯地址：安徽省安庆市潜山市舒州大道42号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5年9月1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准则15号》，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拥有的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和持股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0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1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3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上市公司、公司、本公司、华业香料	指	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徐基平
本报告书、报告书	指	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5年8月7日至2025年8月29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568,900股人民币普通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0.76%，持股比例由15.76%降至15.00%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第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本报告书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之和在尾数上若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	徐基平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408241970*****
住所	安徽省安庆市潜山市舒州大道42号
通讯地址	安徽省安庆市潜山市舒州大道42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和持股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出于个人其他资金安排减持公司股份导致的持股比例减少所致。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十二个月的持股计划

根据公司于2025年7月9日披露的《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拟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243,94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当前总股本的2%。

信息披露义务人已于2025年8月5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00,000股，占公司当前股份总数的0.27%，其持股数量由11,988,600股减少至11,788,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16.03%降低至15.7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6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减持股份变动比例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5年8月7日至2025年8月2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568,900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15.76%下降至15.00%，权益变动后的持股比例触及1%及5%的整数倍。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于该计划内减持公司股份768,900股，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成。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除上述减持计划外，在未来12个月内尚未有明确增持或减持计划。未来12个月内如有其他增持或减持计划，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徐基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1,788,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5.76%；本次权益变动后，徐基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1,219,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5.00%，权益变动比例为-0.76%，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 （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徐基平	集中竞价	2025年8月7日至 2025年8月29日	400,000	0.53
	大宗交易		168,900	0.23
合计			568,900	0.76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徐基平	合计持有	11,788,600	15.76	11,219,700	15.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797,150	3.74	2,228,250	2.98
	有限售条件股份	8,991,450	12.02	8,991,450	12.02

三、信息披露人权益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四、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影响

信息披露义务人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亦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减持信息外，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于2025年7月9日披露的《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243,94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3%）。信息披露义务人已于2025年8月5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00,000股，占公司当前股份总数的0.27%，其持股数量由11,988,600股减少至11,788,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16.03%降低至15.7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6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减持股份变动比例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次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查阅地点

本报告书全文及备查文件置于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供投资者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

徐基平

2025年9月1日

（此页无正文，为《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

徐基平

2025年9月1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安徽省安庆市潜山市
股票简称	华业香料	股票代码	30088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徐基平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安徽省安庆市潜山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间接方式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执行法院裁定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继承 ☐ 赠与 ☐ 表决权让渡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11,788,600股 持股比例：15.76%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568,900股 变动比例：0.76% 变动后持股数量：11,219,700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15.00%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5年8月7日至2025年8月29日 方式：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不适用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除上述减持计划外，在未来12个月内尚未有明确增持或减持计划。未来12个月内如有其他增持或减持计划，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 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 级市场买卖该上市 公司股票	是 ☒ 否 ☐ 注：请参见本报告“第五节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	---

（本页无正文，为《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附表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

徐基平

2025年9月1日